

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柞法治办发〔2023〕17号

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柞水县司法局 关于加强重点区域场所法治 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政府，乾佑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，县委各工作机关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（党委），各人民团体（党组），中省市驻柞各单位：

为认真落实“高质量项目推进年、营商环境突破年、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”活动工作要求，营造大抓项目的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助力“三高三区”新柞水建设和高质量发展，现就加强重点区域及场所法治宣传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

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切实提高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突出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浓厚氛围，为开展“三个年”活动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落实部门单位普法责任。各镇（办）、各单位要认真落实《柞水县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》（柞法治办发〔2023〕9号），全面认领普法任务，精准夯实普法责任，不折不扣抓好落实，切实把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主管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要求落到实处，以有力措施推动清单任务落地见效。

牵头单位：县委依法治县办、县司法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办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

（二）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。县广播电视、融媒体中心、各单位新闻网站等要主动扛牢媒体公益普法责任，每月要在各自媒体重要版面，预留一定空间主动刊登法治宣传稿件，既要做好自主执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宣传，又要积极刊登转发有利于改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相关法律法规。

牵头单位：县委宣传部

责任单位：县文旅局、县融媒体中心，各镇（办）、各单位网站、公众号、网络媒体平台等

（三）落实交通场所普法宣传措施。紧盯火车站、汽车客运站、公交车站等交通重点区域，在交通运输集散场所设置与“三

个年”活动有关的法治宣传标语标识，做好固定场所普法宣传；紧盯火车、公交车、客运汽车、出租车等交通工具，通过移动数字电视、车载视频显示终端、张贴法治宣传标语等形式，做好流动普法宣传。

牵头单位：县交通局

责任单位：县交通局、柞水火车站

（四）落实公共场所普法宣传措施。紧抓商场超市、宾馆酒店、公园广场等公共区域，依托各类显示屏、电视、电脑、触摸屏、公示栏、宣传栏、广告栏等，滚动播放宪法法律宣传视频及公益广告；紧抓车站乘客等候区、游客集散中心和宾馆酒店的公共场所，通过摆放法治宣传资料、设置普法触摸屏等，做到法治宣传零距离。

牵头单位：县市监局

责任单位：县交通局、县城管局

三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提高站位。各镇（办）、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把组织落实重点区域场所法治宣传工作作为“八五”普法的重点任务，列入重要日程。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全面准确宣传解读相关法律法规，防止错误思想言论传播。

（二）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。县委依法治县办、县司法局要加强对各镇（办）、各单位落实情况的指导和督促。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要提前谋划，统筹安排，积极沟通协调，压实工作责任，

确保任务有效落实。

(三)创新方式，提升成效。要加强对优秀自媒体制作普法作品的引导，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法治宣传，注重运用群众便于参与、易于接受的方式强化互动式传播、沉浸式体验，调动广大群众积极性，让老百姓对法律知识记得住、用得上。

各镇(办)、各单位请于5月25日前将工作落实情况报县委依法治县办。

联系电话：0914-4326751

邮箱：840851307@qq.com

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
治县委员会办公室



中共柞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5月12日印发